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常性损益专项核查意见

希会审字(2024)4002号

目 录

一、专项核查意见	(1-2)
二、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3)
三、证书复印件	
(一) 注册会计师资质证明	
(二)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	
(三)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Xigema Cpas(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希会审字(2024)4002号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常性损益专项核查意见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在审计了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的基础上，对后附的贵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编制的《2023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以下简称“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进行了专项核查。

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发表审核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核工作以对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贵公司编制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本审核报告是根据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出具，不得用作其他用途。由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专项核查意见（希会审字(2024)4002号）》签字盖章页。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会建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4年4月29日

2023年度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编制单位：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3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33,876,233.8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02,135.8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5,920,214.55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20,534,333.33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490,509.7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182,611.90
非经常性损益利润总额合计数	476,325,019.76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归属母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76,325,019.76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姓名 张建军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8-08-05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20503197808050012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41000093000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陕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1 年 07 月 04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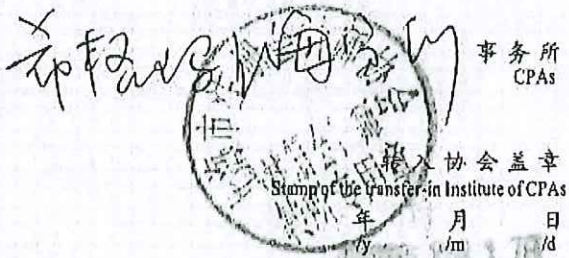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张建军年检二维码

年 /y 月 /m 日 /d

姓名 Full name 石学超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3-07-28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安徽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40826199307281514



证书编号: 110 10075008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8年 06月 14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安徽分所
 安徽注册会计师协会
 AICPA
 执业会员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2年1月7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普指码会计师事务所安徽分所
 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ICPA
 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2年1月7日



营业执照

(副本)(10-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13607340169X2

名称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叁仟万元人民币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3年06月28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曹爱民(曹爱民)	主要经营场所	陕西省西安市浐灞生态区浐灞大道一号外事大厦六层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许可经营项目：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业务。一般经营项目：(未取得专项许可的项目除外)。(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4年04月11日

证书序号: 0020998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曹爱民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陕西省西安市浐灞生态区浐灞大道一号外事大厦六层

组织形式: 合伙制(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61010047

批准执业文号: 陕财办会(2013)28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6月27日

